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源证券作为烟台园城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定期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公司治理	其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发表意见）	是
2	公司治理	其他（监事张立军未出席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未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发表意见）	是
3	处罚处理	被立案调查	是
4	其他	其他（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4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控股股东天津天机同升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王焕成先生未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发表书面确认意见。

2、监事张立军因个人原因未出席公司第十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等，未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发表意见。

3、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042024006号)。因涉嫌信息披露

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立案调查尚未有最新进展。

4、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考虑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意见影响的持续性，主办券商无法保证本次半年报所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二、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不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已在相关公告中披露了上述风险事项。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积极推动并提醒公司应在规定时间内做好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公司的年审会计师对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考虑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意见影响的持续性，主办券商无法保证本次半年报所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提请投资者仔细、审慎阅读公司发布的公告。主办券商将持续追踪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公司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公司存在上述风险事项，主办券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9月3日